

三友抒怀

自找的麻烦

云江著



■ 华艺出版社 ■

自找的麻烦

——《三友抒怀》

云 江 著

华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自找的麻烦/云 江 著,北京:华艺出版社,2001.6

(三友抒怀)

ISBN 7-80142-316-X

I. 自... II. 云...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38951 号

作 者: 云 江

责任编辑: 郑治清

装帧设计: 朱春丽

出版发行: 华艺出版社

社 址: 北京朝内南小街前拐棒胡同 1 号

印 刷: 北京通州区图文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180 千字

印 张: 8.18

书 号: ISBN 7-80142-316-X/1.162

定 价: 16.80 元

定价(全三册): 48.00 元

华艺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华艺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有话要说(自序)

我曾不止一次例举唐代诗人柳宗元在五言绝句《江雪》中“独钓寒江雪”的蓑笠翁,说这人哪怕不知诗为何物,亦或连字也识不得,但却不妨是个真正的大诗人大作家。因为我看重的是他奇高的精神境界,和他遗世独立而又冷眼观世(批判现实主义)的人格姿态。在这里,我更多指的是精神意义上的东西。现在来看,这说法不免过于片面。因为只字不写,或者连句打油诗也吟不来,一句梦呓般的话也不会说,如何就会成为一个诗人或者作家一类的人呢?

尤其是在当今社会,不光识字的人越来越多,拿高文凭的人也都是车载斗量了,诗人作家这一行当中难道还会有目不识丁的人么?我再坚持这种说法,怕是要遭到别人弹嫌的。

其实,我的原意也并不在此。我只是表明自己在某一向度上的推崇和标榜而已,是和现实中作家与创作的关系不太挨边的。但既然是诗人是作家就该有作品,用作品说话,道理就像母鸡用鸡蛋说话一样,该是不争的事实。当然,纯数字上的记录也不是全无意义。比如在面对真理的时候,一万个人举了手,第一万零一个人

的举手也依然叫人感动。虽然他并不具有原始意义上的“发现”价值,但在对真理的“认同”方面却也应该具有同等重要的意义。

我想我以上所说的话并不相互冲突。因为,我要讲的话题中心只有一个,也就是老生常谈的做人与做文章之间的关系问题。既然是老生常谈,这个问题肯定早就有了答案的,在这里也就轮不到我来饶舌了。让我时常挂心的还是那个孤舟上的蓑笠翁,他面对着“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的人间现实,其江雪独钓的凜然身姿(存在)和超尘绝俗的真性情(提示)总是叫我难以忘怀,如果说真正的警世意义,那么这就是了。他没有动用一一个汉字,更没有说自己是“纯语言”,但谁能否认他的存在与提示不是一篇大文章呢?从这个意义上说,蓑笠翁或许早就是一个很“先锋”很“前卫”的行为艺术家也说不定的。

由此,我还常常想到做诗人或者做作家的不容易(当然是在这个“蓑笠翁”的精神层面和人格高度上讲的)。也正如鲁迅先生所形容的,就像牛吃了草,面挤出的并不是“奶”或者干脆就挤不出“奶”,那么,这还能算是严格意义上的诗人和作家吗?

明白了这许多难处之后,我对写字和伺弄文章这套话儿就存了不少敬畏和警戒心理的。我从心里自己给自己绷了一根弦,以便时时告诫自己:诗人也好作家也好说白了也都是些名号,是皮相的东西,皮相里面有了真货,才能货真价实。再一则,相对于更为鲜活而又严酷的人的一生来说,文章虽然也自称为“食粮”,但和真正的粮食一比,其实并不算是什么顶重要的东西。无论如何,“活人”和“做人”总该是第一位的,人的位置找准了,心灵里的东西安妥了,其他一切文字弄来弄去也不过就是人自己的心灵体验和写照而已。除此之外,难道还会有多少人之外的灵气和才情吗?所谓的文字最多也不过就是字典上所收集到的那一堆啊!

对于我来说,所幸的是我没有很多的写作量。我最初写诗,80

年代中期相跟着热闹过一阵子后,90年代初又开始写小说,对于散文随笔一类的东西就是在这期间夹杂着写的,是属于量体裁衣见缝插针,我从没有把它当作过“正业”,因此写起来就比较随意,保持着“有见有想、有话就说”的写作心态,其中甚或有一些属于“独见独想”,这应该是支撑我写下去的那点儿灵魂上的东西。有了这些东西,就会不说不快。当然,见多少想多少就说多少,没见没想就一点不说。不强努,不硬憋,不为了应景或某种需要委屈自己,蒙人、造势、装嗲、取巧,都不是我的写作路数。我推崇那种真气饱满来自纯生命力的写作,相信天下的好文章都是“自然天成”。

此外,除去写作教科书上所能给予的技巧和手段,可能也有一些天才方面的原因。但是,在这方面我比较愚钝。从没有体验到相关的写作快感。因为我小时候的理想想到了也没有想到要当作家。我不是那种一出生就让人发现有异秉的人。更甚至说,到了要识字的时候,我还不知道识了字要去干什么。在我正需要“接受教育”的成长阶段,我学到的最高的知识体系就是“没有大粪臭,哪有五谷香”,而这点儿知识,我差不多从一学会走路就知道了。但这些却都是和写作无关的事情。

我清楚地记得,那时候在地里冒着酷暑给牛羊猪兔等牲畜割草,由于格外勤奋,也由于贪着回家能得到家长或者别人的赞赏,割的草往往多的超出了自己背负的能力。有时把自己累得没办法,在哭过气过之后就傻傻地幻想:说等到自己长大了有了能耐,我一定要自己开着汽车来割更多的草,而且想去哪儿割就去哪儿割。这种“幻想”可能就是理想的萌芽,到后来我又做过知青、当过工人,这一类的幻想还有不少。当然,也有关于写文章的,那是更以后的事了。也无非是期望自己也像别人一样写出惊天动地的大作品之类的想法。不过想法归想法,我却没有多少信心把它变成现实。因为至今,我连开着汽车去割草这一类的“准理想”都没有

实现过。

我之所以说到这些,无非是想告诉别人,我写作的初衷甚至包括目的,全都来自于自己的生命体验,包括一些无稽的幻想,因为这才是我想说的事情。

二〇〇一年春·邯郸

目 录

有话要说(自序).....	(1)
---------------	-----

倾 城 看 鸟

两个故事.....	(3)
十四个馒头.....	(6)
她叫我爸爸	(11)
陈年旧事	(16)
倾城看鸟	(19)
和狗做朋友	(23)
我饲养的一匹黑骡子	(27)

杞人忧水	(30)
飞鱼	(34)
针鱼	(38)
苍蝇	(41)
立秋之夜听雨	(44)
下雪真好	(47)
梨花时节	(51)
农历年	(54)
西行采风日志 (选)	(57)

自找 的 麻烦

问路	(79)
“活着”的速度	(82)
自找的麻烦	(85)
不由衷言	(88)
女性话题及其他	(91)
我看“新女性”	(94)
文化与文明差多大距离	(97)
转眼就是百年	(100)

向 一 棵 树 致 敬

朋友关仁山	(105)
作家杨茂金	(108)
《不死鸟》序	(112)

《桐花满地》序·····	(115)
“长在自己骨头上的肉”·····	(119)
诗性情怀和文化品格·····	(124)
风度和意蕴·····	(128)
率意笔墨 性情文章·····	(132)
老卢的文章·····	(136)
生命的参悟与呈示·····	(139)
向一棵树致敬·····	(143)

诗里诗外

诗里诗外·生命感 ·····	(149)
诗里诗外·神韵感 ·····	(151)
诗里诗外·反对理性 ·····	(154)
诗里诗外·巫与艺术 ·····	(158)
一点想法·····	(162)
文学的位置与磁性·····	(166)
最后的文学·····	(171)
站在夏天×日我想了想诗·····	(174)

人在荒野

一、本相 ·····	(179)
二、灵知 ·····	(182)
三、神性 ·····	(185)
四、魔境 ·····	(189)

五、向“天国”迈进	(192)
六、美与智慧的风景	(196)

心 斋 失 语

鱼的游动是水的意念	(203)
壁画上的鸟鸣	(210)
亲吻时又想交谈	(216)
腐烂变质的原因	(224)
指头肚里柔肠百结	(230)
刻在面具上的皱纹	(236)
镜子里的牙齿	(242)
灯火是一滴辉煌的苦泪	(247)



傾

城

看

寫



两个故事

现在我来为你讲这两个故事。一个是发生在五百年前,或者发生在一千年前也没太大的关系。那时的我还是我。我也会有一个老婆,当然,不见得就是现在的老婆。因为五百年前或者一千年前,肯定也会有别的女人来做我的老婆。她最起码的条件,应该是既美丽,又温柔。总之,她勤勤恳恳地为我生了一大堆可爱的孩子。我们的小日子过得平平淡淡,但也不乏生趣。那时,我就爱喝点酒,也爱熬夜读书。只是住处偏僻了些,在一个山旮旯里。屋是自己凿石头砌成的,屋的四周垦有田地,种粮棉菜蔬,也植花草树木。农闲时就独步其间,哼唱些诗文啥的。以下的故事多半就是由这些诗文引出来的。因为既吟诗作文,时间久了,就觉出一些落寞。写出了好的诗文而听不到人的称赞叫好,就像锦衣夜行明珠暗投,心里确实有些憋闷。就不由自主地思念起很远很远的一个朋友。于是就和老婆商量,让老婆花了半年时间,做了几双布鞋,又花了几天时间。烙了整整一口袋面饼。做好这些准备工作,我就在一个晴朗的早晨上路了。路途遥遥,大约有千把公里。妻儿牵襟扯袖,送了又送,嘱了又嘱。最后还是挥泪作别了去。那情景并不像是走亲访友了,倒像是在慷慨赴死。一路上的艰辛劳顿自不必说,到囊中饼尽,及布履全都破帮透底之后,我敲开了朋友家的门。

我的朋友本来是个和我差不多境况的穷朋友。但他穷到这个样子还是出乎我的意料。他见到我,由于大喜过望,擤鼻涕就把鼻子拧红了,抹眼泪又把眼睛揉肿了,好半天也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他吩咐他的老婆赶紧杀鸡招待我。一会儿,鸡杀好了,他老婆来问用什么烧柴把这只鸡炖熟。朋友在屋里屋外走了几个来回,也没有发现能用来烧火的东西。最后卷了炕上睡觉用的竹席塞在了锅灶下面。

这都是我没法阻拦的事。鸡是他家的惟一的一只鸡,而揭了炕席,他们家的炕上就只剩下了简单的被褥了。但我看得出他们夫妻俩完全是出于真心。因为我的到来,他们把一个清贫的日子变成盛大的节日了。

故事讲到这儿,虽然还没有一个很像样的结尾,但我并不想再去说什么了。因为下面还有另外一个故事。在下面的故事里,我又是现在的我了。老婆当然是必备的,而且还毫不走样地给我生了儿子。我说这些并不表明我要重点去讲老婆的故事了,我只是说明生活中的我是真实的。

一个闷热难捺的夜晚,酒后,灯前,一页书也看不进去的时候,我忽又想起了远方的那位朋友。我们的友情是好多年前奠定下的,质量永远不容置疑。我轻轻按通了电话数字键,朋友正在电话旁等着。就好像他知道此时此刻我要和他通话似的。但是电话并没有满足我们。我们说够了笑够了然后给电话做出结论:电话是个骗子!闹了半天,原来面对的只是个电话听筒!为了证明真实可感,我们傻乎乎地在电话里相邀喝酒。我在这边报一个菜名敬他一杯,他在那边报一个菜名敬我一杯,结果,一杯一杯,我们俩都喝的酩酊大醉。第二天醒来,我执意要去看望这位朋友,于是就和老婆商量。老婆不说反对也不说赞同,她是以为我到外面游乐开心去的,只是嘱咐了要我早点回来。我带着老婆递给我的盘缠上

路了。如今交通发达,有高速公路,也有特快列车,总之是迢迢千里朝发而夕至。路途上不光没有磨难,而且还很闲适,说是游乐一点也不过分。我很顺利就敲开了朋友家的门。握手、拥抱,甚至在对方肩背上擂了几拳,这些动作都是少不了的。然后就是盛宴。朋友家境殷实,我就是躺在他家吃上三年,也不会耗费他万分之一。他本来雇有保姆,但他的夫人执意亲自下厨做了两个拿手的菜,这都为我们的聚会增添了气氛。就在这种气氛中,我整整在朋友家呆了三天。这三天对我来说弥足珍贵,可以说,这三天顶得上我平平常常的三年。

可是朋友家再好,也不是自己的家。我就是真的在朋友家住上三年,最后也还是要走。三天来,友情叙过,哭过笑过,醉过唱过,可以说能使我们高兴的招数统统都试过用过,我们觉得再没有遗忘下什么了。还因为通讯来往便捷,我们相约以后要多聚会,多聚会就多些这种快乐,这一点我们是认定了的。

我还是上路了。我们告别的最后一个动作是挥手,最后一声听得见的呼喊是:“再见。”告别仪式也应该算是我们友谊的一部分,但这并不是我要叙述的主体,也就按下不提了。

其实我一踏上归程,这个短短的故事就已经结束了。因为我一回到家,那就是另一个故事里的事了。老实说,我在这里讲的是两个并不有趣的故事。没能逗人开心,我也是深怀歉意的。

原因还是我自己。我无法判断这两个故事所含的价值和意义。我知道,在第一个故事里,我赢得了至为尊贵的东西,但一切又来得太艰难。而在第二个故事中,我付出的似乎又不太够,我所有的情绪还没来得及充分酝酿,所以就没有足够的焦虑和渴望来体现我对友谊的执着和坚定,觉得好多东西都像打了折扣的。交通是便捷了,但何时再去看朋友?我没了信心。

1998年2月

十四个馒头

说起来，我不怕别人笑话说我饭桶什么的。我见过一则故事，说是一老员外为女择婿，他在十几个候选女婿中老拿不定主意。他们的品貌、学问、家世、钱财都相差不多，有些势均力敌的意思。这事让他茶饭不思。最后还是老夫人献出一招，把十几个年轻人聚为一席，详加观察，终将其中食量最大者选做了佳婿。老夫人的经验是，能吃的人有力气，能吃就能干这是我阅读到的所有故事中能吃的人不受责备，反而受宠的一个意外。不容易。我由此受到鼓励，常向人夸说自己曾一次进食 14 个馒头的壮举。无意向往东床之荣，事实如此，属于自己的一番经历罢了。

我是在 74 年冬季浚挖宜惠河的“海河”工地上创下这个最高食量纪录的。当时我才 16 岁，嫩巴巴的并没有太理会这件事，不知道这 14 个馒头会给自己留下一个记忆的刻痕，更不知道这 14 个馒头竟会成为自己将来吹牛的资本。当然，挖河也是我平生遇到的最苦最累的活了。当地农民曾用一句粗话总结了“四大累”，叫作：“挖河打堤，拔麦子，××。”便是把挖河摆在首位的。那年我下乡还不到四个月，就被生产队长派到挖河工地上去了。原因是本队社员刘炳银已订好了喜日子，要回家结婚。队长左五对我说只需要我去顶替个五六天时间，我不知深浅满口答应了下来。

我的到来在工地上引起一片恨声。开始，人们对我都还客气，只是七言八语大骂左五不是东西。说他家都死绝了吗？怎么派来